

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

2025年，我市进一步深化全成本预算绩效改革，强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，建立支出政策滚动评价常态化机制，积极邀请人大代表参与事前绩效评估、绩效评价等工作，推动全面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。

1. 深化全成本绩效管理改革。开展美丽乡村基础设施管护经费“市—区—街（乡镇）”三级联动成本绩效分析，形成美丽乡村建设引导资金成本绩效分析报告，优化完善6类管护项目支出标准。组织开展成本绩效分析优秀案例评选活动，评选出10个市级优秀案例和5个区级优秀案例，发挥样板带动作用。

2. 深入推进存量支出政策绩效评价。对84项存量支出政策实施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近380亿元。根据评价结果，推动73项政策调整、优化或退出，优化调整资金10亿元。建立支出政策滚动评价常态化机制，研究制定存量支出政策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。

3. 推动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扩围增效。2025年，市财政局组织完成事前绩效评估（含随报随评）项目231个，涉及资金66.5亿元，审减资金15.2亿元，严把新增支出绩效关。

4. 加强重点领域绩效管理。选取人大关注的“两重”、政府债务、政府投资基金、政府购买服务等20个重点项目开展财政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370亿元，涵盖市发展改革委、市水务局等16个预算部门。开展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绩效

评价，为完善项目管理、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供参考。稳步开展社会保险基金绩效评价分析，重点开展医疗保险基金绩效评价分析，为优化医疗保险基金绩效管理、完善制度办法、促进基金平衡运行提供参考。

5. 服务保障人大代表参与预算绩效管理。认真落实《北京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》，积极邀请人大代表参与事前绩效评估、绩效评价工作，对评估、评价工作依法进行监督，并提出意见建议。2025年邀请人大代表564人次，参与255个财政事前绩效评估、绩效评价项目，促进财政资金使用质效不断提升。